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10-2011 学年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第 29 号令）和《中共浙江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浙江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浙教工委〔2011〕1 号）等文件精神，我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校务公开和党务公开工作，各方面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现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按时编制报送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精神，汇报如下：

一、校务信息公开主要工作概述

为认真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切实推进校务信息公开工作，提高学校工作透明度，切实保障广大师生和相关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加强民主管理，促进依法治校，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施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通知》（浙教办秘〔2010〕109 号）精神，2010 学年，我校校务信息公开工作在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创新信息公开方式方法等方面取得了突出进展，使学校各项管理工作的透明度显著增强，“以公开促规范”的效果进一步显现，在充分保障学校师生员工和相关社会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的同时，也带动了学校原有运作模式、管理方式的改进和优化。具体而言，2010 学年我校校务信息公开工作主要成效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加大公开力度，深化信息公开内容

自 2010 年 7 月以来，为进一步推进校务公开工作，我校成立了信息、校务、党务公开领导小组和监督小组。领导小组由学

院党委书记和院长共同担任组长，下设办公室，设在党委、院长办公室，负责信息、校务、党务工作日常协调和运行。由纪委书记担任监督小组组长，纪委委员、纪检监察处、工会主席、团委、教职工代表、民主党派代表、学生自治会主席等担任组员，负责督促信息公开工作。下设办公室，设在基建监察处。设立了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专题网站，制定了《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指南》、《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明确了信息公开受理程序、信息公开意见箱、信息公开日常工作机构和监督投诉机构。基本做到“十公开”，即学校改革和发展的重要规划及实施方案、重大问题的决策；教师、干部聘任、职称评定、晋级晋职、选先评优事项；学校事业费预决算、财务收支情况；大宗物资采购事项和学校基建招投标；教育收费项目依据和标准；招生考试事项；学校领导班子廉洁自律情况；高校科研经费管理使用情况；涉及学生切身利益的奖学金、困难学生减免学杂费等有关事项；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的任免、奖惩、福利等有关事项。尤其是对涉及本校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信息，如学籍管理、评奖评优、房产、人事、基建等重点领域信息向校内进行重点公开。对涉及社会公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信息如反映学校历史沿革、学科和专业设置的信息，以及招生收费等信息主动做到主动向社会公众公开。在公开时限上，尽力做到“四及时”，即政策公开及时；决定和工作过程公开及时；教工意见、建议收集、反馈整改及时；决策结果公开及时。

（二）进一步创新信息公开的方式方法

在校务信息公开工作中，学校在继续加强原有的网站、会议、文件、校报以及发布公告、接受咨询等形式实施公开的基础上，

进一步构筑平台，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有效拓展校务信息公开的服务渠道和方式方法。如对内部公开的信息，通过建立统一身份认证管理体系，使广大师生能方便快捷及时地查询到与广大师生自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信息，有效深化了信息公开的工作成效。为便于师生向学院领导及时反映问题，开通了书记和院长信箱，由学院党委、院长办公室负责管理，确保每天查看一次信箱，对需要办理的电子邮件统一编号登记、分类，报请分管校领导阅批，然后按拟办意见转承办部门阅处。为便于学生反映考试、选修课、毕业等教务管理方面的意见建议，开设教务处长信箱。为便于学生反映学生管理等方面的意见建议，开设学工部长信箱，同时，在学生公寓每幢楼建立信箱，各二级学院开通总支书记信箱，面向所有师生，公布电子信箱地址，信箱由专人管理，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对职权范围内能够解决的问题，及时答复解决，对需要其他部门协办的问题可报院办统一报请分管校领导阅批，然后按拟办意见转承办部门阅处。对需要及时解决的重大问题，直接报请相关领导。为进一步推进民主管理，建设和谐校园，畅通院领导与广大师生员工的沟通联系渠道，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集思广益，群策群力，促进学院的改革、发展和稳定，建立了院领导接待日制度，每周一次，由学院正、副领导轮流主持接待日工作，制定了《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书记院长信箱”、“院领导接待日”管理办法》，规定了工作流程。

二、党务公开基本情况

党委宣传部建立“明德斋”专题网站，将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及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各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党委（党工委）、各级各类学校党委（总支、支部）重要决策事项、学校党委决议、决定、党的思想建设情况、每学期开展思想政治

工作计划、重要典型宣传报道、师生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党的组织建设情况、党员干部年度考核奖惩、党员发展、评比表彰等情况，以及领导班子建设情况、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等上网公示。

对于干部选任和管理情况，我校严格执行《党员领导干部选拔任用条例》及相关制度规定情况，干部选拔任用、轮岗交流、后备干部选拔培养，以及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等情况均按照严格程序在校内网考察公示、任前公示。

今年适逢学校党政同步换届和学校第一届党代会的召开，学校建立了党代会专题网站，将有关选举的政策、学校党代表的两轮选举、“两委”委员三上三下选举的程序、结果都及时公布，两委的报告通过召开各类层次的座谈会、网上公示征求意见，确保民主、畅通反映问题渠道。

三、校务、党务公开的方式和途径

（一）互联网：通过学校行政办公网和学校外网、重大事项专题网分别向校内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公开相关校务信息，这是我校校务公开最主要和最重要的途径。

（二）各类大事记、手册、制度汇编、校报等纸质资料：通过发放学校年度大事记、教师手册、学生手册、人事干部制度汇编、教学管理制度汇编、学校校报等纸质资料，公开有关校务、党务信息。

（三）其他形式：重大事情通过会议等形式实施公开。

学校在《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校务公开实施办法（试行）》中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和程序，并在网站上公开了受理程序。针对此类依申请公开类型的信息，全年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的申请。

四、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

目前，在校务、党务信息公开实施过程中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有：一是一些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有待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教育有待加强；二是各部门、尤其是各二级学院信息公开意识有待于进一步加强，三是各部门对具体承办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队伍建设有待加强；

结合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考虑从以下三个方面进一步改进：

（一）加强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和培训

进一步做好宣传教育，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增强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要认识到全面推进校务、党务公开工作是我省教育科学和谐发展的要求，是规范和监督权力运行的重要举措，是推进学校民主管理的必要手段，也是全省教育系统构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加强学校党风廉政建设的的重要途径，应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主动性，坚持不懈地把这项工作抓紧抓实抓好。要认真开展对相关信息公开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学习、培训，进一步增强各部门、二级学院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促进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和完善，不断提升学校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

（二）继续深化学校信息公开的内容

以涉及学校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校务信息为突破口，继续深入推进不同领域公开内容；在信息公开工作中，应进一步落实有关制度，如涉及学校重大改革和师生切身利益政策制度征求意见和听证制度，进一步增强过程信息的透明度，体现民主管理和科学决策的过程。

（三）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基础性工作

继续完善学校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和信息公开的目录等各项工作，提高师生员工对学校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以服务师生员工和相关社会公众为目的，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丰富学校信息服务渠道，扩大信息公开内容和范围。积极探索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建设。

（四）加大对二级学院信息公开的管理

完善二级学院信息公开制度，建立信息公开队伍，扩大二级学院信息公开的力度。

以上报告，请审阅！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